

西藏那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给排水升级改造工程项目工程勘察比选公告

(招标编号：HDZB-NQCKC-NQSZ231201)



项目所在地区：西藏自治区, 那曲地区

一、招标条件

本西藏那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给排水升级改造项目工程勘察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西藏那曲物流中心管理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给水工程：新建球墨铸铁管 DN150-DN400，管道长度 5454.00m；雨水工程：总长度 19220.83m；污水工程：总长度 1660.70m，燃气工程：总长度 14694.00m。路面恢复：含路面恢复 2228 m²，人行道恢复 33022m²，绿地恢复 4734m²。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西藏那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给排水升级改造项目工程勘察；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西藏那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给排水升级改造项目工程勘察)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须具有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含甲级）及以上资质；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26 日 09 时 3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28 日 18 时 30 分

获取方式：请携带以下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机构留存）到上述地点报名及购买比选文件：（1）单位介绍信；（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须是本公司员工）（3）营业执照副本（没有三证合一的提供三证副本）、资质证书；；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1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拉萨市海亮世纪新城 63 栋 1 单元 11 楼）
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01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拉萨市海亮世纪新城 63 栋 1 单元 11 楼）

七、其他

西藏那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给排水升级改造项目

工程勘察比选公告

比选编号：HDZB-NQGCKC-NQSZ231201

1、比选条件

本比选项目西藏那曲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给排水升级改造项目已由那曲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那发改产业[2023]499 号批准建设，比选人(项目业主)为西藏那曲物流中心管理局，建设资金来自国家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比选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工程勘察进行公开比选。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项目建设地点：那曲市色尼区；

2.2 工程项目建设规模：给水工程：新建球墨铸铁管 DN150-DN400，管道长度 5454.00m（阀门井，未使用管道现利用需进行管道消毒），含管沟挖填方及支护工程。雨水工程：总长度 19220.83m；（其中明渠长度 1691.20m（底宽 0.6-1.5m、渠深 0.8-2m）；新建 II-III 钢筋混凝土管 D300-D1400，管道长度 17529.63m）；检查井，雨水口，管道清淤 6076.00m，含管沟挖填及支护工程。污水工程：总长度 1660.70m，（其中新建 II 钢筋混凝土管 DN400-DN500，管道长度 1134.50m；新建压力管球墨铸铁管 DN250-DN350，管道长度 526.20m）；检查井、污水管道清淤，清淤管道长度 13032.00m；1#、2# 污水泵站工艺设备、电气安装工程及建筑物、厂区附属改造；含管沟挖填方及支护工程。燃气工程：总长度 14694.00m，（其中含 PE 燃气管 de100-de315，管道长度 14584.00m，无缝钢管 D108*4.5，管道长度 110.00m），定向钻穿管 de250 和 de315 的措施 880.00m，燃气调压设施 11 套，含管沟开挖及支护工程。路面恢复：含路面恢复 2228 m²，人行道恢复 33022m²，绿地恢复 4734m²。

2.3 服务期限：60 日历天（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2.4 比选范围：完成该项目工程勘察(含勘察、技术资料、成果报审、后期服务等)工作并通过相关部门审核。

3、比选申请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比选要求比选申请人须具有国家行政主管部门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含甲级）及以上资质。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上述项目对投标申请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主要资格审查标准和内容详见比选文件中的资格审查条件，只有资格审查合格的比选申请人才有可能被授予合同。

4、比选申请报名

凡有意参加比选申请人，请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8 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包括藏历新年假期期间）除外），每日上午 09 时 30 分至 13 时 00 分，下午 15 时 30 分至 18 时 30 分到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海亮世纪新城 63 栋 1 单元 11 楼（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报名。

请携带以下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机构留存）到上述地点报名及购买比选文件：

- （1）单位介绍信；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被授权人须是本公司员工）；
- （3）营业执照副本（没有三证合一的提供三证副本）、资质证书；

比选文件每套售价 500 元，售后不退。

5、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5.1 比选申请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 年 01 月 04 日 10 时 00 分，地点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拉萨市海亮世纪新城 63 栋 1 单元 11 楼）。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比选申请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比选公告在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上发布。

7、其他

7.1 比选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携带身份证原件准时参加开标会议，否则比选文件按废标处理。

比选人：西藏那曲物流中心管理局 比选代理机构：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西藏自治区那曲市色尼区拉萨南路 39 号 地址：拉萨市海亮世纪新城 63 栋 1 单元 11 楼

邮编：854000

邮编：850000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人：赵先生

电话：13264116666

电话：18108917525

传真： /

传真： /

电子邮件： /

电子邮件： /



网址： /

网址： /

2023 年 12 月 25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那曲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西藏那曲物流中心管理局

地 址：西藏自治区那曲市色尼区拉萨南路 39 号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13264116666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拉萨市海亮世纪新城 63 栋 1 单元 11 楼

联 系 人：赵先生

电 话：18108917525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何晓东（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有限公司